

SERVICE INDUSTRY
UNDER THE NEW NORMAL
THEORY AND PRACTICE



新常态下的服务业： 理论与实践

宁吉喆 主编

SERVICE INDUSTRY
UNDER THE NEW NORMAL
THEORY AND PRACTICE



新常态下的服务业： 理论与实践

宁吉喆 主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常态下的服务业：理论与实践 / 宁吉喆主编. ——

北京 : 中国统计出版社, 2017.4

ISBN 978-7-5037-8129-2

I. ①新… II. ①宁… III. ①服务业—经济发展—研究—中国 IV. ①F7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80597 号

新常态下的服务业：理论与实践

作 者/宁吉喆

责任编辑/郭 栋

封面设计/黄俊杰

出版发行/中国统计出版社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57 号 邮政编码/100826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甲 6 号

网 址/<http://www.zgtjcbs.com/>

电 话/邮购(010)63376907 书店(010)68783172

印 刷/河北鑫宏源印刷装订有限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710×1000 毫米 1/16

字 数/400 千字

印 张/31.25

版 别/2017 年 4 月第 1 版

版 次/201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68.00 元

版权所有。未经许可,本书的任何部分不准以任何方式在世界任何地区
以任何文字翻印、拷贝、仿制或转载。

中国统计版图书,如有印装错误,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编委会

主编：宁吉喆

副主编：李晓超 盛来运

编委成员：王文波 毛盛勇 付凌晖 戴曼乐

郑 鑫 黄 涛 房汉国 贾 莎

序言(代)

如何看待我国服务业快速发展^①

宁吉喆

近年来,我国服务业快速发展,已成为国民经济第一大产业。经济由工业主导向服务业主导加快转变,对国民经济运行及经济结构调整产生了深刻影响。服务业不仅是减缓经济下行压力的“稳定器”,也是促进传统产业改造升级的“助推器”,更是孕育新经济新动能成长的“孵化器”,需要大力加快发展。

一、经济结构由工业主导向服务业主导转变符合发展规律

服务经济加快发展是国家现代化的一般规律。经济发展的过程必然伴随产业结构的演进。一般认为,随着人均国民收入不断提高,劳动力依次由第一产业向第二产业继而向第三产业转移,经济发展的主导力量从农业演变为工业、然后升级为服务业,这是产业成长和供给结构演变的一般规律。随着制造业专业化程度的提高和社会分工的日益深化,生产性服务需求不断衍生;收入水平提高后,生活性服务需求急剧膨胀,共同推动服务业加快发展。

服务业比重超过工业是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的重要标志。从国际经验看,多数发达国家都经历过由工业主导向服务业主导的重大转型。美国转型时间为1950年前后,德国和日本发生在1970年前后,韩国发生在1990年左右。这一转型主要表现为,第三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开始超过第二产业,工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见顶回落,而服务业占比保持较快上升。比如,德国1971—1981年服务业占比年均提高0.81个百分点,而第二产业比重年均下降0.72个百分点;日本

① 本文原载于《求是》2016年第20期。

1969—1977 年服务业占比年均提高 0.69 个百分点，而第二产业比重年均下降 0.35 个百分点；韩国 1989—1995 年服务业占比年均提高 0.62 个百分点，而第二产业占比年均仅提高 0.01 个百分点。

经济发展新常态下我国已进入服务业较快发展的新阶段。近年来，我国经济进入转型发展新阶段，呈现速度变化、结构优化和动力转换新特征。我国经济总量已稳居世界第二，2015 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8000 美元左右，正处于中等偏上收入向高收入迈进的关键阶段，居民消费升级步伐加快，工农业转型升级需求强劲，共同推动服务业较快发展。2013—2015 年，我国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速分别为 8.3%、7.8% 和 8.3%，今年上半年增长 7.5%，7 月份服务业生产指数增长 7.8%。服务业占 GDP 的比重不断提高，2012 年首次超过第二产业，今年上半年进一步上升至 54.1%，占据“半壁江山”。从就业结构看，1994 年，我国服务业就业人口占全部就业人口的比重达到 23.0%，超过第二产业；2011 年，比重上升至 35.7%，超过第一产业，成为吸纳就业最多的产业。

二、服务业较快发展是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的重要支撑

服务业发展对冲经济下行压力，保证经济平稳增长。经济由工业主导向服务业主导转变，不仅表现为服务业增加值占比超过工业，而且表现为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持续提升，这在很大程度上对冲了工业增速放缓带来的压力，使经济增速换挡而不失速。2013—2015 年，我国第三产业发展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由 47.6% 上升到 54.1%，提升 6.5 个百分点。同时，服务业大多不是资本密集型产业，受投资波动影响小；多根植于本地市场，受国际市场波动影响小；产品差异化程度高，受需求波动影响小；主要依靠消费拉动，而消费增长具有较强稳定性，因而服务业发展能够平滑经济波动，增强经济平稳性。由于服务业对经济周期性变化不敏感，因而具有熨平经济波动的重要作用。随着服务业比重持续提高，我国经济运行的波动性也明显减小。2011—2015 年，GDP 增速标准差为 1 个百分点，而 2006—2010 年 GDP 增速标准差为 2.1 个百分点。

服务业发展开拓产业领域，促进就业持续扩大。服务业具有劳动密集特点，因而服务业的较快发展和增加值占比的不断提高，会明显增加劳动需求。2012—2015 年间，GDP 每增长 1 个百分点，可以带动非农就业增加 200 万人，比 2009—2011 年间多增加约 65 万人，这是我国经济增速放缓但就业仍保持总体稳定的根本原因。此外，服务业发展能够进一步畅通劳动力禀赋与经济机会相结合的渠道，延长“人口红利”。近年来，我国工业企业用工需求有所减弱，但由于服务业发展较快，农民工用工总量继续保持增加势头，2015 年增长 1.3%。特别是经济结构由工业主导转变为服务业主导后，人力资本密集型的生产性服务业具有加快发展

展的趋势,这有利于为高等教育水平的劳动者提供更多的就业岗位,充分释放“人才红利”。

服务业发展提高劳动者报酬,促进居民收入增加。服务业发展在大幅增加就业的同时,会加快改变全社会劳动力供求关系,进一步推动劳动者报酬上涨。近年来我国劳动力供给发生重大变化,16—59岁劳动年龄人口总量自2012年开始逐年下降且降幅扩大;与此同时,服务业发展进一步增加了劳动力需求,推动工资持续上涨。2012—2015年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工资年均上涨10%左右,农民工工资年均涨幅在15%左右。随着服务业在供给体系中比重上升,劳动者报酬在收入初次分配中所占份额逐步提高。与2010年相比,2014年劳动者报酬占比提高了3.2个百分点。此外,服务业持续较快发展有利于加快推动农村人口向城镇转移,促进农村居民家庭工资性收入增长,从而缩小城乡收入差距。

三、服务业较快发展有利于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服务业发展有利于供给结构的优化调整。服务业本身就是供给体系的组成部分,服务业发展能够提升供给体系的质量,并带动相关领域改革。现阶段,供给结构调整滞后于需求升级的一个重要表现,就是与工业升级以及消费升级相关的现代服务业发展严重不足。发展现代服务业就是要解决产业结构、需求结构及其内部子结构不平衡、不协调以及资源错配问题。目前服务业发展面临较多制度壁垒,民营资本进入服务业常常遇到许多“玻璃门”、“弹簧门”的制约。加快发展服务业就是要破除这些制度障碍,通过一系列体制机制改革创新,一方面将一部分优质资源从低效行业中转移出来发展服务业,另一方面通过服务业这个中介把人力资本、技术资本和知识资本源源不断导入制造业部门,提升供给体系的质量和效率。因此,发展现代服务业并不是对制造业的矮化,也不会导致产业空心化,而是对包括制造业在内的整个供给体系的改造升级。

服务业发展有利于推动“三去一降一补”。“去产能”难免会造成失业,而失业人员再就业主要依靠服务业。据有关部门测算,未来3—5年,我国完成煤炭、钢铁行业去产能任务需安置180万职工,这些职工绝大部分需要靠服务业来吸收。“去库存”首要任务是降低房地产库存。房地产业是服务业的重要行业,关联效应大,民生涉及面广,必须积极有序推进去库存。“去杠杆”的核心是降低财政金融风险。我国企业部门杠杆率较高,增加了潜在的财政金融风险。为此,必须进一步完善和创新金融服务供给体系,既需要完善间接融资体系,又要积极扩充直接融资渠道,更要改善金融服务。“降成本”关键是要降低企业用工成本、融资成本和物流成本。用工贵的一个重要原因是城市生活成本不断攀升,包括房租房价过快上涨、子女入学入托难、看病难看病贵等,这在一定程度上是因为相关服务业供

给不足。融资贵的主要原因是大银行对中小企业“惜贷”、中小型金融机构数量过少,从根本上需要通过发展金融服务业来解决。此外,我国物流成本也相对较高,社会物流总费用占到GDP的18.0%,需要通过发展物流业降低成本。“补短板”任务集中在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高新技术等领域。教育、医疗、养老、扶贫等公共服务领域存在大量短板。以医疗资源为例,2015年,我国每千人拥有医师数为2.21人,而2010年德、法、英、美四个国家的该指标分别为3.69人、3.45人、2.74人和2.41人。我国公共设施存量仅为西欧国家的38%,北美国家的23%。可见,要使“三去一降一补”五大重点任务落地落实,促进服务业较快发展是关键。

四、服务业发展是新经济成长的主要源泉

服务业已成为新经济的领头羊。当前我国发展正处于关键时期,必须培育壮大新动能,加快发展新经济。多数现代服务业是在工业和农业充分发展的基础上衍生而来的,并且随着分工的不断深化,众多新服务还会不断诞生。我国工农业基础较为扎实,为服务业分工演化提供了强大支撑,特别是随着互联网等新技术的普及,基于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的服务应用和创新日益活跃。旅游、文化、养老、健康、体育等五大“幸福产业”快速发展,“分享经济”正在向餐饮、家政等传统行业延伸,网络约车、远程教育、在线医疗、数字家庭等新服务方兴未艾。今年1—7月份,全国网上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长26.1%;上半年,战略性新兴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15.6%,高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11.5%;网络约车平台滴滴出行,已在我国400余座城市为近3亿用户提供一站式出行服务,5月20日专快车日成交订单总数首次突破1000万大关。

服务业发展是产业迈向中高端的助推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往往都需要借助新兴产业的力量。我国服务企业与工农企业的融合发展渐成趋势,有效促进了工农业转型升级。农业家庭经营与产前、产中、产后等环节的多种服务企业联合,实现了“小生产”与“大市场”的有效对接,提高了农业机械化程度和现代化水平,推进了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和生产方式转变。服务业发展对工业企业转型升级的促进作用更为明显。现代工业企业对研发、设计、信息咨询、交通运输等生产性服务业的依赖程度越来越高;金融、保险等现代服务业发展大大降低了工业企业的融资成本;越来越多的工业企业与零售企业、网络公司等服务企业合作开拓市场,并依靠由其提供的大数据资源获取最新的市场信息;管理咨询、技术中介、教育培训等服务机构直接参与工业企业的组织重构、技术更新和人力资源配置等运营环节,这些都有力地推动了工业向中高端迈进。今年上半年,高技术产业和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10.2%和8.1%,分别比规模以上工业快4.2和2.1个百分点。

服务业发展有利于落实绿色发展理念。多数服务业属于劳动或知识密集型行业,具有鲜明的低碳特征。因此,产业结构由工业为主转向服务业为主,必然大幅降低经济增长对能源资源的依赖程度。在我国第三产业中,交通运输业和批发零售业两大行业增加值占比达到30%左右,2014年两大行业每万元增加值能源消费总量分别仅为工业的44.9%和29.4%。随着服务业占比持续上升,我国能源消费结构和能源利用效率正在发生深刻变化。2016年上半年,煤炭消费在全部能源消费中的比重同比下降2.9%,万元国内生产总值能耗同比下降5.2%;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减少,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同比下降9.3%。

从今后一个时期看,我国服务业具有巨大发展潜力和成长空间。初步测算,“十三五”期间,我国服务业潜在增长率为8%左右,按服务业贡献率50%—55%计算,可拉动GDP增长4.0—4.4个百分点,比“十二五”期间多贡献约0.5个百分点,这将为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坚实基础。因此,我们要顺应规律,抓住机遇,坚定不移推动服务业大发展、大繁荣。



目 录

序言(代):如何看待我国服务业快速发展	(I)
第一章 服务业发展理论与现状	(1)
1.1 服务业理论演变及展望	(1)
1.2 服务业发展进入新阶段	(21)
1.3 服务业发展状况的国际比较	(34)
1.4 地区服务业竞争力评价	(45)
第二章 服务业发展与经济增长	(52)
2.1 服务业发展对经济增长的影响	(52)
2.2 新常态下服务业的“稳定器”功能	(59)
2.3 房地产经济发展及其影响	(73)
2.4 国民经济核算视角下的金融业影响	(86)
第三章 服务业发展与稳定就业	(98)
3.1 服务业发展的就业带动效应	(98)
3.2 河北服务业发展及其对就业的影响	(108)
3.3 新时期浙江省服务业就业状况及趋势	(126)
3.4 服务业发展对农民工就业的影响:以河南为例	(142)
第四章 服务业发展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151)
4.1 服务业发展在供给侧改革中的作用	(151)
4.2 房地产去库存面临的困难与建议	(158)

4.3 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需要加快发展公共服务	(167)
4.4 生活性服务业对消费升级的推动:以山西为例	(177)

第五章 服务业发展与工业转型升级 (184)

5.1 服务业发展在工业升级中的作用	(184)
5.2 服务业与制造业发展的相互关系及趋势	(195)
5.3 生产性服务业与制造业的互动:以福建为例	(207)
5.4 生产性服务业与制造业的融合:以吉林为例	(221)

第六章 服务业发展与新型城镇化 (230)

6.1 服务业发展对中国城市化的影响	(230)
6.2 产业结构升级与城市发展的协调性:以广东为例	(246)
6.3 江西城市化进程与服务业发展	(256)
6.4 城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效能评价:以上海为例	(268)

第七章 服务业发展与新经济 (282)

7.1 商业零售新业态与新模式蓬勃发展	(282)
7.2 互联网金融的演进:争论与实践	(295)
7.3 快递物流产业发展的影响因素分析	(308)
7.4 新兴服务业区域发展差异及影响因素	(317)

第八章 服务业发展前景 (330)

8.1 服务业发展潜力与趋势	(330)
8.2 服务业领跑者之上海:加速升级转型	(343)
8.3 服务业领跑者之北京:发挥大都市优势	(355)
8.4 服务业潜力股:“一带一路”沿线民族地区服务业 发展	(365)

第九章 服务业发展统计评价 (376)

9.1 中国服务业统计调查制度方法创新	(376)
9.2 SNA2008 关于服务业核算方法的修订及 中国实践	(388)
9.3 “幸福产业”统计与核算	(405)
9.4 服务业生产指数的编制及应用	(415)

第十章 来自服务业一线的调查报告	(427)
10.1 “营改增”全面推开后的影响与建议	(427)
10.2 “营改增”对四川服务业企业的影响	(435)
10.3 重庆新金融业发展初探	(440)
10.4 湖南金融业发展现状、问题及对策	(445)
10.5 “清新福建”特色旅游业发展调查	(453)
10.6 广西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发展调查	(460)
10.7 天津发展健康养老服务业的调查与思考	(465)
10.8 山东养老服务业的供需调查	(470)
10.9 浙江医养结合养老服务情况调查	(474)
10.10 江西医养机构发展情况调查	(479)
后 记	(485)

第一章 服务业发展理论与现状

1.1 服务业理论演变及展望

摘要:本文梳理了服务业理论的发展脉络,对服务业理论演进的不同阶段进行了归纳总结:一是服务业理论研究早期阶段(1700—1930年),主要探讨服务业发展是否有助于价值创造和财富积累;二是服务业发展拓展阶段(1930—1960年),主要探讨产业分类和服务业分类以便测度各行业的产出和效率;三是服务业研究深化阶段(1960—至今),主要研究服务业与经济发展关系,涉及服务业与经济增长、就业、城镇化和与制造业关系等多个方面。在此基础上,对当前服务业理论发展和研究新趋势进行了展望。

近年来,我国服务业快速发展,2015年服务业创造的增加值在经济中比重达到50.2%,吸纳的就业达到42.4%,成为国民经济的第一大产业。我国主流经济学家认为我国即将进入服务业主导经济运行的新阶段。因此,从理论层面探讨服务业发展的一般规律和路径能够为我国服务业的发展提供良好指导,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经济学界对服务理论的研究经历了三个阶段,奠定了当前研究的理论基础和分析框架。三个阶段可归纳为:一是服务理论研究的早期阶段(1700—1930年),聚焦于服务活动本质的探讨,讨论服务活动是否是生产性活动和有助于资本积累,这是对服务活动的定性判断;二是服务业理论拓展阶段(1930—1960年),着力于三次产业和服务活动子行业的划分,构建了分析服务业的基础框架,测度各行业的产出和效率,为深入分析奠定了基础;三是服务业理论深化阶段(1960年—至今),致力于探讨服务业与经济发展关系问题,涉及服务业发展与经济增长、就业、城镇化和制造业关系等多方面问题。由于服务业包含的内容十分广泛,既有劳动密集型行业,又有知识和技术密集型行业;既有生产效率低下的生活型服务业,又

包含生产效率较高的生产性服务业；既有批发零售、住宿餐饮等完全竞争行业，又有研发、设计等垄断行业；既有市场可以充分发挥作用的行业，又有教育、医疗、养老等市场机制失灵的行业等，给服务业研究带来较大难度，加上我国服务业发展起步相对较晚，理论研究不成熟、不完善。因此，有必要系统性梳理服务理论发展脉络，为研究我国服务业发展提供借鉴。

一、早期阶段：服务活动本质的争论

关于服务活动本质的探讨在重商学派和古典学派的思想中就已经开始出现，但并不是经济研究的主流，而是处于“附庸”的尴尬位置。随着服务业发展，经济学家才逐渐认识到服务活动价值，并开始研究服务活动本质。对服务活动本质的探讨主要围绕着服务活动是否为生产性活动，是否有助于资本积累两个方面展开。

（一）服务活动是否为生产性活动？

亚当·斯密对服务经济思想的开拓有较大贡献。然而斯密并没有直接讨论服务活动，而是将劳动划分为生产性劳动和非生产性劳动，划分标准是价值创造和商品生产。即劳动创造的财富是生产耐久且可储藏的实物，按此标准，服务活动是非生产性活动。

从价值创造来看，经济活动创造价值的关键在于为投资活动带来回报，产生利润。制造业工人的劳动通过把“维持自身生活所需的价值与提供雇主利润的价值，加在所加工的原材料的价值上。然而家仆的劳动却不能增加什么价值”（《国富论》第二卷）。可见，斯密认为只有制造业活动才能够产生利润，服务业则不具备此性质。从商品生产来看，制造业产品可以积累，随取随用，而服务活动生产的商品不具有耐久性，不能够积累下来作为财富和新的资本。斯密划定的两条标准均否认了服务活动是生产性活动。且斯密给出了从事非生产性服务活动的主要职业列表，主要包括神职人员、律师、医护人员、作家、艺术家、家仆、军队和公务员等，主要是个人服务和消费服务（夏杰长、李勇坚等，2010），远没有现在服务业的内涵丰富。马克思的研究也涉及到服务业，判定标准是“价值创造”和“物质生产”，结论与斯密一致。

随着服务业发展，服务活动是非生产性活动的观点受到经济学家的批驳。萨伊提出与斯密相反观点：服务业生产是“非物质性产出”，但活动比其他活动更有生产性；从效用角度指出生产的本质是创造效用，不是局限于创造物质，而服务经济活动同制造业一样创造了效用，是生产性活动。斯托齐区分了服务投入和服务结果，将服务业的产出称为“内在收益”，认为内在收益不具有交换价值，但具有社会价值。内在收益不能够被买卖，不具有货币体现的价格，可以买卖的是实现内

在价值的劳动投入。

巴斯夏在《和谐经济论》中提出服务活动是生产性活动：一是生产商品的劳动量决定了商品价值，而服务完全由劳动构成，必然具备价值。完全可以将商品看作间接劳动，服务看作直接劳动。二是人类的劳动并不创造物质，人类只是“根据本人或者他人的需要组合或者移动”（德劳内、盖雷，2011）物质，仅仅是改变了物质的具体形态。因此，斯密认为只有创造实物的劳动才能够创造价值和财富的观点必然是错误的。

（二）服务活动是否有助于资本积累？

在古典经济学时期，工业革命带来生产方式的剧烈变革，产业资本急剧扩张，储蓄和投资是经济学家关注的重中之重。然而，经济学家不认为服务活动能够积累资本。这主要源于当时的服务活动基本属于生活性服务业，生产性服务业尚未形成规模；当时资本积累指物质资本积累，人力资本在经济中作用尚未充分显现。

古典经济学家斯密明确指出对服务活动的支出是“奢侈和妄为”，会造成资本积累的减少，妨碍了工业和商业的扩张，不利于经济增长。而制造业产品具有耐久性，可以作为资本积累，服务活动的产出则不具有此种特性。斯密的观点遭到后来经济学家的反驳。

巴斯夏批判了斯密资本积累的观点，认为资本积累的内涵是价值积累和服务积累，而不是物质积累。斯托齐则分析了服务活动内在收益的耐久性，认为服务活动产出比实物商品的有效期更长，“内在收益”可以创造国民财富并且被积累下来，是“增强国民财富的有力工具”；服务生产部门和物质生产部门之间是互相促进互相增强的关系，而不是竞争关系。除此之外，巴斯夏和克尔松甚至认为“社会只是服务的交换”，所有的经济活动均是服务活动。尽管“一切皆服务”的观点十分偏激，但说明服务业的价值被经济学家所认可。

萨伊的研究更进一层，明确表达了服务业内部子行业与人力资本积累的关系：一类服务业与人力资本联系密切，需要人力资本投入以获取专门知识和技能，例如医生、律师、歌手、公务人员等，同时，还强调服务活动不仅对社会有所贡献，也可以产生经济收益，但要较长时间才会逐渐发挥作用，例如教育；一类服务业与资本联系十分微弱，并不需要专门投资，例如仆佣。从现代经济观点分析，前一类经济活动已经开始涉及生产性服务业，具有资本或知识密集型特征，后一类经济活动是生活性服务业，主要是劳动密集型行业。

通过对服务活动本质的争论，可见服务活动与制造业活动并无本质的区别，不是“边缘化或奢侈化”的经济活动，而是生产的商品都具有价值，都可以给消费者带来效用，产生资本积累，促进经济的发展。但是服务活动和商品生产的外在表现形式存在较大的区别，Mills(1977)总结了这些区别：服务本身是无形的；服务

产出是一种过程，而不是实物；服务生产和消费同时发生；服务活动内部差异巨大，具有明显的异质性。这也是让早期经济学家迷惑的原因，由此才引起服务本位争论。

二、拓展阶段：基础分析框架的构建

虽然经济学家在 17 世纪就已经对服务业有所关注，但服务业内涵和分类标准的讨论却是始于 20 世纪。20 世纪初，服务业的价值已经被经济学界所肯定，关于服务业价值的讨论便不再是服务业领域研究的焦点，而是逐渐转向各行业产出和效率的测度。这要求将类似的生产活动区分归类、统计核算，构建简要有效的分析框架。

（一）产业分类

Fisher(1935)在著作《安全与进步的冲突》中首次将经济划分为第一产业、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三大经济部门，奠定了产业统计划分的基础，提供了描述经济阶段和经济结构变化的基本分析框架。其中第一产业包括农业和矿业部门，第二产业包括将原材料加工转化的部门，第三产业则囊括了提供“服务”的各种产业，诸如交通运输、贸易、休闲、艺术和教育等。

Clark(1940)在著作《经济进步的条件》中论述了三大产业的性质和行业划分，具体而言，将依赖于自然资源且自然资源在产出中作用呈现出规模收益递减特征的行业划归为第一产业，主要包括农业、林业和渔业；将使用原材料转化为可运输产品，呈现出规模经济的行业划归为第二产业，主要是工业部门；将不直接使用原材料生产产品，且产品不可运输的行业划归为服务业，主要包括运输、贸易、公共设施、艺术家的演奏等类型的服务，由市场或非市场提供的均包括在内。Fisher 和 Clark 对产业分类以实践为导向，为统计数据的观测和运用起到了重要作用。

福拉斯蒂(1949)在著作《20 世纪的伟大希望》中，从生产率的视角提出了经济活动的划分标准，生产率增长处于平均水平的为第一产业，高于平均水平的为第二产业，低于平均水平的为第三产业。这种划分有清晰明确的内在逻辑，但是很难付诸实践。福克斯(1968)在著作《服务经济学》中首次提出了“服务业”的概念，被众多国家和国际组织所采用。

在我国“服务业”和“第三产业”的概念通常混用，两者内涵也基本一致。1985 年，我国在《关于建立第三产业统计的报告》中首次明确了三次产业的划分，在 2000 年的“十五计划”中首次用“服务业”一词替代了“第三产业”。近年来，中央公布的官方文件和相关的统计资料中逐渐采用“服务业”的概念。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中，第一产业包括农林牧副渔业；第二产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服务业的

构成采用“排他”的方式,指除第一产业、第二产业以外的其他行业。随着统计制度的不断完善,对三次产业划分的概念越来越清晰,分类越来越合理,这为经济学分析研究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二)服务业分类

服务业内部各产业的生产效率、服务对象等均有较大差别,经济学家尝试将服务业进一步分类。虽然各国和各经济学家对服务业内部划分存在明显的差异,但一般而言可以分为与生活有关的服务业、与生产有关的服务业、提供公共服务的行业三大类。

其中,生产性服务业在发达国家的服务业中占比约70%,且生产效率通常高出制造业,远高于服务业,引发了经济学家对生产性服务业的格外关注。Greenfield(1966)最早提出了生产性服务业的概念,强调了生产性服务业的中间投入品特性,指出生产性服务业产出中间投入品,而非最终产品,不能够直接消费或者直接产生效用,而是在生产过程中发挥着中间连接的作用;同时,将金融、保险、法律、经纪等知识密集性行业界定为生产性服务业。Howells & Green(1986)也对生产性服务业内涵做出类似的界定。

相对于生活性服务业和其他行业而言,生产性服务业主要有四个方面的显著特征:一是提供的产品是非物质性的中间投入品,而非最终产品,且随着分工的逐渐深化,其提供的产品重要性不断提高,是被服务企业生产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刘志彪,2006)。二是提供的是知识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产品,依赖大量的人力资本和知识资本投入,产出附加值高,是将“日益专业化的人力资本和知识资本引入商品生产的飞轮”(Gruble & Walker,1989)。三是较强的异质性和垄断竞争性,因为产品主要依靠人力资本投入和知识投入,是“定制化”的产品,具有垄断竞争的特征(刘志彪,2005;张美文,2006)。四是具有高度空间聚集特性,表现出明显的大城市布局倾向(Beyers,1993),增强了城市动能,辐射带动周边经济的发展。

对服务业的统计和测算主要有三种思路。一是行业分类法(生产活动分类法),Singleman(1978)和Elfring(1992)将服务业分为个人服务业、社会服务业、流通服务业和生产性服务业四类,并且列出了四类服务业各自包括的子行业或生产活动。例如,我国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中将交通运输业、现代物流业、金融服务业、信息服务业和生产性服务业界定为生产性服务业,将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等界定为生活型服务业,教育、文化等行业界定为社会服务业。该方法可准确了解服务业总规模和内部结构,但用于经济分析则过于简单,难以说明服务业内涵。二是投入产出法,Momigliano(1982)鉴于生产性服务业生产的中间投入品特性和非生产性服务业生产的最终消费品特性,利用投入产出表,将服务业中用于中间需求的部分界定为生产性服务业,其余的为生活性服